

## 刑事局全臺大掃蕩假網拍詐欺案、財損逾百萬，呼籲民眾慎防 網路交易陷阱

- 一、偵辦單位：刑事警察局偵查第九大隊(第一隊)、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偵七隊)、桃中市政府警察局大雅分局、臺南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科偵隊)
- 二、查獲時間：114年3月18日至114年10月08日
- 三、查獲地點：基隆市、新北市、臺中市、臺南市及高雄市等地。
- 四、查獲嫌犯：林○○(79年次)、郭○○(78年次)、郭○○(89年次)、石○○(80年次)、彭○○(83年次)、張○○(93年次)及連○○(93年次)等7人。
- 五、查獲贓證物：手機8支、筆記型電腦1臺、存摺及提款卡一批。
- 六、案情摘要：
  - (一)近年來「網路購物詐騙」件數居高不下，根據內政部警政署165打詐儀表板顯示2025年前5名詐騙手法中，「網路購物詐騙」件數常高居第一或第二，詐騙集團利用人性弱點，在拍賣網站或知名社群社團推出限量或低於市價的商品，等買家下訂匯款後就人間蒸發失去聯絡，被害人才驚覺受騙報警處理。
  - (二)案經刑事警察局偵查第九大隊彙整多筆假網拍詐欺案件後全力掃蕩是類犯罪，結合全臺各地警力共組專案小組，分別在基隆市、新北市、臺中市、臺南市及高雄市等地，陸續偵破6起網拍詐欺案件，查獲犯嫌7人，查扣作案用手機、平板電腦、存摺及提款卡等贓證物，統計被害人數105人、財損金額逾新臺幣200萬元。
  - (三)本案林姓、郭姓犯嫌慣用手法係鎖定急於搶票的粉絲進行私訊交易，用假帳號於Facebook社團刊登出售「國內知名歌手」、「韓國偶像團體」等演唱會門票，以「現場票」、「原價轉讓」、「數量有限」等名義，要求提前匯款、轉帳以保留票券。被害人一旦匯款後，便以「票務問題」、「物流延遲」等拖延，最終封鎖帳號、犯嫌人間蒸發，渠等共計詐騙16名被害人，造成財損

30 萬餘元。

- (四) 另彭姓嫌犯、張姓嫌犯則分別於 Facebook 社團刊登出售「二手 iPhone 手機」、「Labubu 公仔」等貼文，以「低於市價」、「立即出貨」等說詞誘使多名被害人「卸下心房」，並透過多名不知情友人所提供或租借來的金融帳戶作為詐欺款項收款帳戶，企圖以層層轉匯方式製造金流斷點，規避查緝，然最終仍遭本局查獲到案，渠等藉此詐騙多達 74 名被害人，得手不法利得逾 150 萬餘元。
- (五) 刑事警察局提醒民眾，進行網路交易時應慎選有保障的第三方支付機制，切勿輕信陌生連結或「低價出清」、「立即出貨」等說詞，若要在社群平臺與陌生網友交易，建議以面交方式、切勿先行匯款，以免受騙，如遇疑似詐騙情形，可撥打 165 反詐騙諮詢專線求證，避免財物損失